证券代码:600307 证券简称:酒钢宏兴 公告编号:2025-035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年4月19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个月内(即从2025年4月18日至2025年7月17日)
预计回购股份数量	0.46亿股(含)-0.91亿股(含)
回购资金来源	股票专项回购贷款和自有资金
回购价格上限	2.19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累计已回购股数	57.32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1%
累计已回购金额	80.49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40元/股-1.41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5月15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数量为57.32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1%,购买的最高价为1.41元/股,最低价为1.4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80.49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股份回购,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3113 证券简称:金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3
债券代码:113545 债券简称:金能转债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5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5日15:00-16:30通过"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采用网络在线交流形式,参加2025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活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活动召开情况

2025年5月15日15:00-16:30,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王忠霞女士参加了2025年山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活动主要内容

1、现在烯烃产能过剩,请问贵司烯烃工艺后期盈利如何?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烯烃二期项目开车后,进一步放大循环经济成本优势和产品规模优势,公司行业地位进一步凸显。同时公司通过增加研发投入,加大PP新牌号和国际市场的开发,进一步提高产品销量和溢价。感谢您的关注!

2、2024年年报显示,公司研发人员数量826名,占公司总人数的34.74%,而2023年为526名,占比19.8%,24年同比增加了14.94%,请问,研发人员增加这么多,公司在未来是否有比较大的研发计划?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研发人员增加,主要系烯烃二期项目开车、PP新牌号开发。感谢您的关注!

3、你好!董秘,到今天的股东人数?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截至2025年5月9日,公司股东户数共34,104户。感谢您的关注!

4、请问,炭黑原材料外购占比多少?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炭黑原材料煤焦油外购占比90%左右。感谢您的关注!

5、现在丙烷从哪里买入,价格如何?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未来采购丙烷以非美货源为主,少量美国货则全部做加工贸易,价格随行就市。感谢您的关注!

6、请问金能科技,公司两个焦化炉其中是否有面临环保关停的风险?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目前公司是7m顶装焦炉,符合环保要求,不会关停。感谢您的关注!

特此公告。

金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0183 证券简称:生益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9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经理曾红慧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307,936股(其中持有2024年8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80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2,429,360,530股,下同)的0.0950%;董事会秘书唐芙云女士持有公司股份880,000股(其中持有2024年8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40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0362%;总工程师曾耀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774,858股(其中持有2024年8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70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1142%。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曾红慧女士、唐芙云女士和曾耀德先生因自身资金需求,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分别减持其所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超过576,984股、220,000股和693,714股,均不超过其持股总数的25%,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为准。

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对上述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减持期间如遇买卖限票的窗口期限制,期间将停止减持股份。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曾红慧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持股数量	2,307,936股
持股比例	0.095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2,307,936股
股东名称	唐芙云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持股数量	880,000股
持股比例	0.0362%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880,000股
股东名称	曾耀德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持股数量	2,774,858股
持股比例	0.1142%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2,674,040股 其他方式取得:100,818股

注:其他方式取得是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曾红慧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576,984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238%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576,984股
减持期间	2025年6月10日-2025年9月9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唐芙云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220,0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91%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220,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6月10日-2025年9月9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曾耀德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693,714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286%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693,714股
减持期间	2025年6月10日-2025年9月9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其他方式取得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上述减持主体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一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的不得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减持计划是根据其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选择是否全部或部分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具体减持的数量和价格等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本次减持计划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一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2、本次计划减持的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一一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告知义务。减持计划实施后,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公告编号:2025-048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高新产业园区汇业路6号新星公司红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2,083,86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9.069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陈学敏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周志先生出席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叶清东先生、余跃明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957,269	99.8457	89,700	0.1092	36,900	0.0451

2、议案名称: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966,269	99.8567	89,700	0.1092	27,900	0.0341

3、议案名称: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981,069	99.8747	65,900	0.0802	36,900	0.0451

4、议案名称: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954,369	99.8422	89,700	0.1092	39,800	0.0486

5、议案名称: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954,369	99.8422	89,700	0.1092	39,800	0.0486

6、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934,369	99.8178	117,900	0.1436	31,600	0.0386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936,569	99.8205	90,700	0.1104	56,600	0.0691

8、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970,369	99.8617	73,100	0.0890	40,400	0.0493

9、议案名称: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968,869	99.8598	74,600	0.0908	40,400	0.0494

10、议案名称: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1,964,069	99.8540	64,700	0.0788	55,100	0.067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	2,794,200	94.9213	117,900	4.0051	31,600	1.0736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796,400	94.9960	90,700	3.0811	56,600	1.9229
8	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830,200	96.1443	73,100	2.4832	40,400	1.3725
9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828,700	96.0933	74,600	2.5342	40,400	1.3725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劲业、何凌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1)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

(3)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160 证券简称:巨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26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办公楼二楼视频会议室(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8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62,541,61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1.581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及议案表决合法有效。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黎旸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2人,出席9人,其中独立董事张子学、刘力、王玉涛、鲁桂华以视频方式出席本次会议,董事唐顺良、童继红、赵海军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刘云华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62,056,404	99.9708	290,195	0.0174	196,019	0.0118

2、议案名称:公司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62,085,194	99.9725	259,905	0.0156	196,519	0.0119

3、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62,086,594	99.9726	259,905	0.0156	196,119	0.0118

4、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62,058,494	99.9709	288,005	0.0173	196,119	0.0118

5、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62,281,592	99.9843	140,507	0.0084	119,519	0.0073

6、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62,125,092	99.9749	332,107	0.0199	84,419	0.0052

7、议案名称:关于聘请2025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以及支付2024年度审计机构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62,162,498	99.9771	155,601	0.0093	223,519	0.0136

8、议案名称: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金融机构)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37,616,619	98.5007	24,823,180	1.4930	101,819	0.0063

9、议案名称: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4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度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1,050,019	92.1958	18,597,563	7.7566	113,719	0.0476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1,035,467	92.1898	18,605,756	7.7601	120,078	0.0501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39,344,775	99.8262	332,107	0.1385	84,419	0.0353
7	关于聘请2025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以及支付2024年度审计机构报酬的议案	239,382,181	99.8418	155,601	0.0648	223,519	0.093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9、10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巨化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李燕、王慈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 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治理准则》《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061 证券简称:国投资本 公告编号:2025-025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二十四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含授权代表),其中公司董事葛毅先生因工作原因授权委托董事陆俊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5年5月8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段文务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国投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因公司控股股东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国投转债",董事白鸿、王方作为其股权董事,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决议本次不行使"国投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且在未来三个月内(2025年5月16日至2025年8月15日),如再次触及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5年8月16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国投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国投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特此公告。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0061 证券简称:国投资本 公告编号:2025-026
转债代码:110073 转债简称:国投转债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国投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5年5月15日,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价已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之情形,触及"国投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经公司九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议本次不行使"国投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且在未来三个月内(2025年5月16日至2025年8月15日),如再次触及可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5年8月16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国投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国投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70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公开发行了8,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0亿元,期限为发行之日起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265号文同意,公司8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8月2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国投转债",债券代码"11007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国投转债"自2021年2月1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5.25元/股,当前转股价格为人民币9.55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因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自2021年6月18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9.9元/股,详见《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2.因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自2022年6月23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9.75元/股,详见《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3.因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自2023年6月15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9.66元/股,详见《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4.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自2024年7月3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9.55元/股,详见《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二、关于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表决。

自2025年4月22日起,截至2025年5月15日,国投资本股价已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之情形,触及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公司二级市场股价受宏观经济、资本市场情况等因素影响较大,当前股价未能准确体现公司长远发展的内在价值;且公司所属行业具有较强周期性,随市场行情变动股价存在较强弹性。综合考虑公司基本情况、股价走势、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以及对公司长期发展潜力与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三个月内(2025年5月16日至2025年8月15日),如再次触及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5年8月16日开始重新起算,若再次触发"国投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国投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

"国投转债"转股期起止日期为2021年2月1日至2026年7月23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0571 证券简称:新大洲A 公告编号:临2025-046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3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5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由韩东丰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以9票同意,无反对票和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有关召开本次股东会的事项见本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0571 证券简称:新大洲A 公告编号:临2025-047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本次股东会为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年6月3日(星期二)14:30时。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3日9:15时~15:00时期间的任意时间。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时。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27日

7. 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截止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2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前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海南省海口市航安一街5号海口美兰国际机场酒店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总提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提案	√
2.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修订稿)的提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发行数量	√
2.05	发行价格与定价原则	√
2.06	股份锁定期	√
2.07	募集资金用途和数量	√
2.08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2.09	上市地点	√
2.10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提案	√
4.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提案	√
5.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提案	√
6.00	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提案	√
7.00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提案	√
8.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提案	√
9.00	关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提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提案	√
11.00	关于设立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提案	√

2. 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提案1、5、9、10和11的内容请见本公司于2024年3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本次会议审议提案2、3、4、6、7、8的内容请见本公司于2025年3月1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3. 特别强调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本次股东会审议的第2项提案需逐项表决。

本次股东会的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就上述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本次股东会的提案为关联交易事项,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三、参加现场股东会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和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登记时间:2025年5月28日-5月29日(9:30-11:30,13:30-15:30);

会上若有股东发言,请于2025年5月29日15:30前,将发言提纲提交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3. 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88号中国人寿金融中心40楼03-06室。

4. 其他事项: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焱女士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路88号中国人寿金融中心40楼03-06室

邮政编码:200120

联系电话:(021)61050135

传真:(021)61050136

电子邮箱:wangyan@sundiro.com

2. 凡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六、备查文件

新大洲